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八德區廣德里聯華街 41 號
電 話：03-3659903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捌、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4~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7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76~78
(三)大陸投資資訊	60、68~75、79~80
(四)主要股東資訊	60、81
十四、部門資訊	60
玖、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2~95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中國轉投資公司土地收儲協議收益之認列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因應當地人民政府建設規劃需求，於 111 年 11 月由太倉市人民政府與其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書」，協議內容包含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須於期限內交付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及搬遷支出等補償，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按合約執行並於 112 年 3 月間收取全額之補助，拆遷補償及其相關搬遷支出係以淨利益認列於損益，考量拆遷交易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其搬遷支出項目之認列及收入之轉列時點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此拆遷交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與當地政府簽訂之拆遷補償協議書，檢視相關協議內容，以瞭解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取得拆遷補償收入之權利及義務；檢視董事會會議紀錄之相關決議內容與管理階層所述是否一致；抽核拆遷補償收入及搬遷支出之憑證，並核對實際收付款情形與合約是否相符；核對除列項目與文件是否相符，並核算其處分利益之正確性；檢視拆遷交易之會計處理，評估其帳務項目處理之正確性。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1,426,968 仟元，佔總資產金額 26%，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評估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檢視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或預期使用的範圍或方式是否有不利的重大變動；並複核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經濟績效是否不如預期。

三、應收款項減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須依其政策評估其減損損失，因受國內外經濟情勢不穩定，導致應收款項之收現性風險增高，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等判斷影響，故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逾期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四、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之存貨備抵金額，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該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正確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千真



會計師：楊夏利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772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3,175	5	\$ 233,23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六(二)	8,850	-	10,63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三)	18,843	1	34,268	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	2,941	-	2,089	-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四)	3,611	-	2,9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8,038	1	27,09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3,685	-	12,376	-
130X	存 貨	六(五)	71,706	1	108,293	2
1410	預付款項		16,131	-	15,95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175,019	3	144,15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11,999	11	591,053	1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057,842	56	2,816,176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	1,426,968	26	1,409,552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8,600	-	9,21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八	251,938	5	254,904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7,823	-	7,7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97,039	2	79,964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	-	-	76,95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19	-	16,31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52,929	89	4,670,832	89
1XXX	資產總計		\$ 5,464,928	100	\$ 5,261,88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90,000	15	\$ 450,687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6,198	-	7,327	-
2150	應付票據		9,473	-	11,844	-
2170	應付帳款		4,693	-	8,29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55	-	6,15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66,045	1	85,43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3,073	-	6,02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7,832	-	16,2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七	578	-	57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三)	178,333	4	166,250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564	-	21,2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79,444	20	780,145	1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795,417	15	973,750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1,516	2	81,49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七	8,306	-	8,88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920	-	88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456	-	4,95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六)	11,76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52,383	17	1,069,965	20
2XXX	負債總計		2,031,827	37	1,850,110	3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3110	普通股本	六(十五)	\$ 1,091,071	20	\$ 1,091,071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30,774	4	230,774	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5,229	7	372,63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123	2	148,96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5,343	31	1,598,582	3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9,449	-	44,643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74,888)	(1)	(74,888)	(1)
3XXX	權益總計		<u>3,433,101</u>	<u>63</u>	<u>3,411,775</u>	<u>6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464,928</u>	<u>100</u>	<u>\$ 5,261,885</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 計 主 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七	\$ 297,040	100	\$ 443,9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七	(250,974)	(84)	(318,963)	(72)
5900	營業毛利		46,066	16	124,963	2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54)	-	(38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82	-	611	-
	營業毛利淨額		45,794	16	125,192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七				
6100	推銷費用		(37,378)	(14)	(51,421)	(12)
6200	管理費用		(108,414)	(36)	(102,663)	(2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286)	(33)	(75,421)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三)	-	-	(53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4,078)	(83)	(230,043)	(52)
6900	營業淨損		(198,284)	(67)	(104,851)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8,104	6	4,91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6,671	16	40,260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3,050	1	(10,15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23,563)	(8)	(14,439)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57,647	120	315,394	7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1,909	135	335,972	76
7900	稅前淨利		203,625	68	231,121	5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46,011)	(15)	(6,721)	(2)
8200	本期淨利		157,614	53	224,400	5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二十六)	(71)	-	1,725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六(二十六)	166	-	18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二 十六)	\$ 15	-	\$ (34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二十 六)	(31,493)	(10)	109,351	2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二十 五、二十六)	6,299	2	(21,870)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084)	(8)	89,047	2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530	45	\$ 313,447	7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9		\$ 2.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8		\$ 2.1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 計 主 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	權益總額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21,311	\$ 115,929	\$ 1,562,593	\$ (42,838)	\$ (68,448)	\$ 3,210,392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321	-	(51,32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032	(33,032)	-	-	-	
現金股利-每股1.00元	-	-	-	-	-	(105,603)	-	-	(105,603)	
111年度淨利	-	-	-	-	-	224,400	-	-	224,400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66	87,481	-	89,047	
買回庫藏股	-	-	-	-	-	-	-	(13,580)	(13,58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	-	-	(21)	-	7,140	7,11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091,071	213,926	16,848	372,632	148,961	1,598,582	44,643	(74,888)	3,411,775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597	-	(22,59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2,838)	42,838	-	-	-	
現金股利-每股1.05元	-	-	-	-	-	(111,204)	-	-	(111,204)	
112年度淨利	-	-	-	-	-	157,614	-	-	157,614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	(25,194)	-	(25,08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95,229	\$ 106,123	\$ 1,665,343	\$ 19,449	\$ (74,888)	\$ 3,433,10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3,625	\$ 231,12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7,120	76,150
攤銷費用	1,585	1,132
利息費用	23,563	14,439
利息收入	(18,104)	(4,91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57,647)	(315,394)
與子公司間之未實現損失(利益)	(1,469)	(8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30)	(274)
減損損失	-	49,96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1,789	1,958
應收帳款	14,573	22,756
存貨	36,587	(26,318)
其他應收款	10,195	6,014
預付款項	(173)	1,159
合約負債	(1,129)	1,706
應付票據	(2,371)	(18,084)
應付帳款	(7,104)	(3,099)
其他應付款	(7,570)	(8,921)
其他流動負債	(10,732)	14,6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35)	(1,16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7,527)	42,052
收取之利息	16,295	3,651
收取之股利	97,891	113,158
支付之利息	(23,381)	(13,908)
支付之所得稅	(16,488)	(1,3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790	143,62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759)	\$ (181,918)
購置無形資產	(1,651)	(1,0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83	27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2	(39)
預付款項-非流動減少	13,569	6,87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6,093	(31,7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643)	(207,6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9,313	189,309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6,250)	-
租賃本金償還	(570)	(563)
收取存入保證金	(498)	1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3,58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7,119
發放現金股利	(111,204)	(105,60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791	176,6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938	112,6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237	120,5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3,175	\$ 233,23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2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51年設立，並於同年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織布、保溫及隔離工業材暨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紡織機器之製造買賣、住宅商業大樓之興建出售及租賃等。

本公司之股票自91年8月26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3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註 4)

註 1: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註 4: 對於作為 IAS 12 之暫時性例外規定(亦即企業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惟企業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其已適用此一例外規定)，於此修正發布(2023 年 5 月 23 日)後應立即依 IAS 8 追溯適用。對於其他揭露規定則適用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報導結束日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無須揭露該等其他資訊。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

4. IAS 12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此修正規定，作為IAS 12之暫時性例外規定，企業不得認列與國際租稅變革有關之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惟企業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其已適用此一例外規定。此外，企業應單獨揭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若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但尚未生效，企業應揭露其暴露於支柱二所得稅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質性及量化資訊。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賣方兼承租人應將本修正之內容，依 IAS 8 之規定追溯適用於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日後所簽定之售後租回交易。

註 2：本修正提供某些過渡放寬規定，於首次適用時，企業無須揭露比較資訊及期中期間資訊，以及第 44H 段(b)(ii)-(iii)所規定之期初資訊。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本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5.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權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七)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月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其對子公司之權益比例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5年
房屋及建築	3年至35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0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目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個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按5年至60年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1至3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四) 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

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

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不織布、寢具及相關產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非流動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份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份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用於商品或勞務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所持有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始為投資性不動產。

2.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劃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以直線法平均攤銷，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6.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7.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94	\$ 3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9,256	110,06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53,525	122,840
合 計	\$ 283,175	\$ 233,237

1.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辦法」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8,000仟元，111年10月12日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並於111年11月1日收到核准函，根據相關辦法規定該款項僅限用於核定之投資計畫項目，不得轉作他用；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分別為175,019仟元及144,158仟元，111年12月31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金額為76,954仟元。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二)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8,850	\$ 10,639
應收票據淨額	\$ 8,850	\$ 10,639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三)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9,607	\$ 35,549
減：備抵損失	(764)	(1,281)
應收帳款淨額	\$ 18,843	\$ 34,268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天至90天。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短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27,606	\$ -	\$ 27,606
逾期 1~90 天	3,009	-	3,009
逾期 361 天以上	783	(764)	19
合 計	\$ 31,398	\$ (764)	\$ 30,634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4,134	\$ -	\$ 44,134
逾期 1~90 天	1,981	-	1,981

111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逾期 91~180 天	\$ 842	\$ -	\$ 842
逾期 181~360 天	246	(207)	39
逾期 361 天以上	1,074	(1,074)	-
合 計	\$ 48,277	\$ (1,281)	\$ 46,996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1,281	\$ 770
加：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	538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517)	(27)
期末餘額	\$ 764	\$ 1,281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四) 其他應收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748	\$ 3,073
減：備抵損失	(137)	(137)
其他應收款淨額	\$ 3,611	\$ 2,936

(五) 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51,133	\$ 64,141
在 製 品	130	2,465
製 成 品	20,443	41,687
合 計	\$ 71,706	\$ 108,293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2,252)	\$ 1,888
存貨盤虧(盈)	(16)	(954)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2,086	\$ 71
未分攤製造費用	71,472	27,657
合 計	\$ 71,290	\$ 28,662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57,842	\$ 2,816,176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11,768)	-
合 計	\$ 3,046,074	\$ 2,816,176

本公司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股權比例	金額	股權比例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SHINIH HOLDING CO., LTD.	\$ 2,321,865	100%	\$ 2,060,585	100%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216,331	100%	258,486	100%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14,328	100%	12,233	100%
VFT INC.	289,529	100%	269,512	100%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	100%	41,844	100%
KUREHA (THAILAND) CO., LTD.	82,374	50%	78,210	50%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註1)	31,854	11%	18,241	11%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34,349	84.62%	27,208	84.62%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	1,206	100%	1,324	100%
SHINIH USA INC.	66,006	100%	48,533	100%
合 計	\$ 3,057,842		\$ 2,816,176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u>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 (11,768)	100%	\$ -	100%
合 計	\$ (11,768)		\$ -	

註1：本公司與子公司 SHINIH HOLDING CO., LTD. (請詳附表八)綜合持股為 100%。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資訊，請詳本公司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112及111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和SHINI HOLDING CO., LTD. 共同持有之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111年11月與太倉市人民政府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書」, 內容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及搬遷支出等補償,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12年3月完成相關協議並收取全額款項, 相關內容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4. 本公司透過SHINI HOLDING CO., LTD. 持有之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111年11月與太倉市人民政府簽訂「企業拆遷補償協議書」, 內容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及搬遷支出等補償,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已於111年12月完成相關協議, 相關內容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438,525	\$ 438,525
土地改良物	7,465	6,931
房屋及建築	207,636	204,231
機器設備	804,703	668,229
其他設備	59,660	53,01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55,119	520,419
成本合計	1,973,108	1,891,354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546,140)	(481,802)
合 計	\$ 1,426,968	\$ 1,409,552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38,525	\$ 6,931	\$ 204,231	\$ 668,229	\$ 53,019	\$ 520,419	\$ 1,891,354
增 添	-	-	1,716	6,899	421	83,772	92,808
處 分	-	-	-	(10,419)	(635)	-	(11,054)
重 分 類	-	534	1,689	139,994	6,855	(149,072)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38,525	\$ 7,465	\$ 207,636	\$ 804,703	\$ 59,660	\$ 455,119	\$ 1,973,108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189	\$ 98,054	\$ 340,010	\$ 40,549	\$ -	\$ 481,802
折舊費用	-	1,315	7,992	60,788	3,444	-	73,539
處 分	-	-	-	(8,566)	(635)	-	(9,2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504	\$ 106,046	\$ 392,232	\$ 43,358	\$ -	\$ 546,140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38,525	\$ 12,670	\$ 199,245	\$ 409,956	\$ 49,075	\$ 600,894	\$ 1,710,365
增 添	-	-	851	7,152	2,033	178,588	188,624
處 分	-	(5,739)	-	(1,109)	(24)	-	(6,872)
重分類(註)	-	-	4,135	252,230	1,935	(259,063)	(76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38,525	\$ 6,931	\$ 204,231	\$ 668,229	\$ 53,019	\$ 520,419	\$ 1,891,354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7,649	\$ 90,456	\$ 230,921	\$ 37,430	\$ -	\$ 366,456
折舊費用	-	1,279	7,598	60,227	3,143	-	72,247
處 分	-	(5,739)	-	(1,104)	(24)	-	(6,867)
減損損失	-	-	-	49,966	-	-	49,96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189	\$ 98,054	\$ 340,010	\$ 40,549	\$ -	\$ 481,802

註：111年度重分類係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763 仟元。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92,808	\$ 188,6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增加)	14,951	(6,706)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 金數	\$ 107,759	\$ 181,918

2.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3.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詳附註八。

(八)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 11,672	\$ 11,672
成本合計	11,672	11,672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3,072)	(2,457)
合 計	\$ 8,600	\$ 9,215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672	\$ 11,67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672	\$ 11,672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457	\$ 2,457
折舊費用	615	61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72	\$ 3,072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672	\$ 11,67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672	\$ 11,672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843	\$ 1,843
折舊費用	614	61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457	\$ 2,457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78	\$ 570
非流動	\$ 8,306	\$ 8,88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40%	1.40%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其他租賃資訊

-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 (2) 本公司112及111年度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96	\$ 29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96	\$ 998

(九)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230,165	\$ 230,165
房屋及建築	166,126	166,126
成本合計	396,291	396,291
減：累計折舊	(144,353)	(141,387)
淨 額	\$ 251,938	\$ 254,90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0,165	\$ 166,126	\$ 396,29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0,165	\$ 166,126	\$ 396,291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1,387	\$ 141,387
折舊費用	-	2,966	2,96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44,353	\$ 144,35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0,165	\$ 165,363	\$ 395,528
增 添	-	763	76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0,165	\$ 166,126	\$ 396,291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8,098	\$ 138,098
折舊費用	-	3,289	3,28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41,387	\$ 141,387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1,605	\$ 33,98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46	\$ 5,803
合 計	\$ 5,046	\$ 5,803

2. 112及111年度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11,890	\$ 28,37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4,870	13,169
超過 5 年	4,009	5,751
合 計	\$ 30,769	\$ 47,294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1,197,000仟元及1,116,000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估之。

4.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詳附註八。

(十) 無形資產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 2,527	\$ 13,729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術及權利	7,392	7,392
成本合計	9,919	21,121
減：累計攤銷	(2,096)	(13,364)
合 計	\$ 7,823	\$ 7,757

其他無形資產紡粘無紡布技術及權利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經年度減損測試，並無減損跡象。

	112 年度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術 及權利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729	\$ 7,392	\$ 21,121
增 添	1,651	-	1,651
處 分	(12,853)	-	(12,853)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527	\$ 7,392	\$ 9,919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364	\$ -	\$ 13,364
攤銷費用	1,585	-	1,585
處 分	(12,853)	-	(12,853)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096	\$ -	\$ 2,096

	111 年度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紡粘無紡布技術 及權利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685	\$ 7,392	\$ 20,077
增 添	1,044	-	1,044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3,729	\$ 7,392	\$ 21,121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232	\$ -	\$ 12,232
攤銷費用	1,132	-	1,132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3,364	\$ -	\$ 13,364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700,000	\$ 330,687
擔保借款	90,000	120,000
合 計	\$ 790,000	\$ 450,687
利率區間	1.76%~1.95%	1.50%~6.50%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058	\$ 25,565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4,837	19,78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300	9,640
其他應付費用	25,850	30,439
合 計	\$ 66,045	\$ 85,432

(十三)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973,750	\$ 1,140,000
減：一年內到期	(178,333)	(166,250)
合 計	\$ 795,417	\$ 973,750
利率區間	1.90%~2.37%	1.65%~2.02%
到期年限	114 年~116 年	113 年~116 年

1.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償還方式彰化銀行及上海銀行採分期償還；凱基銀行為到期一次還本。

2.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本公司於112及111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6,525仟元及6,140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09	\$ 14,05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889)	(13,1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20	\$ 884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12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 14,052	\$ (13,168)	\$ 884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68	(158)	10
認列於損益	168	(158)	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26)	(12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24	-	124
經驗調整	73	-	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7	(126)	71
雇主提撥數	-	(45)	(45)
福利支付數	(608)	608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3,809	\$ (12,889)	\$ 920

	111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 16,587	\$ (12,818)	\$ 3,76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	-	46
利息費用(收入)	106	(80)	26
認列於損益	152	(80)	7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001)	(1,001)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840)	-	(840)

	111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經驗調整	\$ 116	\$ -	\$ 1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4)	(1,001)	(1,725)
雇主提撥數	-	(1,232)	(1,232)
福利支付數	(1,963)	1,963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052	\$ (13,168)	\$ 884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成本	\$	10	\$	72
合 計	\$	10	\$	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889	\$	13,168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608)	\$ (674)
減少 0.5%	635	7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621	674
減少 0.5%	(594)	(63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公司於113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1仟元，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7年。

(十五) 普通股股本

-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核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91,071仟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數均已收訖。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1 月 1 日	105,908	106,170
買回庫藏股	-	(567)
員工認購庫藏股	-	305
12 月 31 日	105,908	105,908

(十六) 資本公積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13,926	\$ 213,92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	4
其 他	16,844	16,844
合 計	\$ 230,774	\$ 230,77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七)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股東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採現金方式之發放，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決議後為之，並提報股東會。

上述股利之分配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惟得視公司資本支出計畫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其中以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度全部股利總額之9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首次採用IFRSs提列	\$ 106,123	\$ 106,123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	-	42,838
合 計	\$ 106,123	\$ 148,961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將首次採用IFRSs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06,123仟元，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12年3月24日及111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97	\$ 51,321		
特別盈餘公積	(42,838)	33,032		
現金股利	111,204	105,603	\$ 1.05	\$ 1.00
合 計	\$ 90,963	\$ 189,956		

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業經112年6月16日及111年6月17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通過。

5. 本公司於113年3月11日董事會擬議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772	
現金股利	63,545 \$	0.60
合 計	\$ 79,317	

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尚待113年6月14日股東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44,643	\$ (42,8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1,493)	109,3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6,299	(21,870)
期末餘額	\$ 19,449	\$ 44,643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十九) 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12 年 1 月至 12 月			111 年 1 月至 12 月		
	期初股數	增(減)	期末股數	期初股數	增(減)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 份子員工	3,199	-	3,199	2,937	262	3,199

(1) 本公司於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轉讓予員工，預計買回5,000仟股，買回期間為110年11月10日至111年1月9日止，買回之區間價值為15.65元至33.05元之間。於前述買回期間共計買回庫藏股3,504仟

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23.41元，買回股份金額82,028仟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已轉讓股份為305仟股，買回股份餘額為74,888仟元。

- (2)本公司於111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買回庫藏股份轉讓辦法」規定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格為實際買回價格23.41元，並以111年8月9日為認股基準日，認股基準日每股股價為20.50元，每股認購之公允價值為0元。截止112年12月31日止轉讓股數為305仟股，已收足股款，股票業已全數轉讓。
- (3)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 (5)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 營業收入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65,435	\$ 409,943
小 計	265,435	409,943
租賃收入		
不動產租金收入	31,605	33,983
合 計	\$ 297,040	\$ 443,926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不織布、保溫及隔離材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成衣及工業材等製造商之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織布	\$ 260,245	\$ 398,096
寢具及其他	5,190	11,847
合 計	\$ 265,435	\$ 409,94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65,435	\$ 409,943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6,198	\$ 7,327

(二十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515	99,658	\$ 152,173	\$ 64,284	88,512	\$ 152,796
勞健保費用	7,371	8,622	15,993	7,241	8,540	15,781
退休金費用	2,124	4,411	6,535	2,228	3,984	6,212
董事酬金	-	3,411	3,411	-	3,685	3,6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24	2,779	5,003	2,694	2,496	5,190
折舊費用	24,770	52,350	77,120	35,726	40,424	76,150
攤銷費用	-	1,585	1,585	-	1,132	1,132
合 計	\$ 89,004	\$ 172,816	\$ 261,820	\$ 112,173	\$ 148,773	\$ 260,946

1. 本公司112及111年度每月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65人及24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4人。112及111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689仟元及735仟元；112及111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583仟元及624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6.57%。

2.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1) 董事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全體董事得依實際情形支領車馬費。

(2) 經理人薪酬

經理人之報酬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支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 員工薪酬

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及所承擔之責任支領薪酬。

3.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計算，係以次年度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及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4. 本公司於113年3月11日及112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5,200	\$ 2,100	\$ 7,230	\$ 2,4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5,200	2,100	7,230	2,410
差異金額	\$ -	\$ -	\$ -	\$ -

上述員工酬勞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5.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其他收入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管理服務收入	\$ 28,852	\$ 23,134
佣金收入	4,701	7,505
其 他	13,118	9,621
合 計	\$ 46,671	\$ 40,260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864	\$ 39,5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30	2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49,966)
其 他	(44)	(5)
合 計	\$ 3,050	\$ (10,158)

(二十四) 財務成本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3,700	\$ 21,29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30	13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0,267)	(6,991)
財務成本	\$ 23,563	\$ 14,439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資本化利率	1.99%	1.43%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750	\$ 16,1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401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 之遞延所得稅	39,261	(11,843)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6,011	\$ 6,72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6,299)	\$ 21,87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	345
合 計	\$ (6,314)	\$ 22,215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稅前淨利	\$ 203,625	\$ 231,12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0,725	\$ 46,22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 影響數	(40,725)	(46,2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50	16,1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40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39,261	(11,8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6,011	\$ 6,721

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13,685	\$ 12,376
本期所得稅負債	\$ 7,832	\$ 16,262

4.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084	\$ (451)	\$ -	\$ 5,6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93	(7)	15	701
子公司之投資損失				
及未實現損益	11,985	10,372	-	22,35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9,810	-	6,299	16,109
減損損失	9,683	1,064	-	10,747
未實現債權轉換利益	40,851	(132)	-	40,719
其 他	858	(85)	-	773
合 計	\$ 79,964	\$ 10,761	\$ 6,314	\$ 97,0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5,107)	\$ -	\$ -	\$ (65,107)
未實現兌換損益	(4,542)	533	-	(4,009)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損益	(11,844)	(50,556)	-	(62,400)
合 計	\$ (81,493)	\$ (50,023)	\$ -	\$ (131,516)

項 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987	\$ (2,987)	\$ -	\$ -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706	378	-	6,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70	(232)	(345)	693

項 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子公司之投資損失				
及未實現損益	\$ -	\$ 11,985	\$ -	\$ 11,98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31,680	-	(21,870)	9,810
減損損失	-	9,683	-	9,683
未實現債權轉換利益	40,984	(133)	-	40,851
其 他	2,165	(1,307)	-	858
合 計	\$ 84,792	\$ 17,387	\$ (22,215)	\$ 79,964
土地增值稅準備	\$ (65,107)	\$ -	\$ -	\$ (65,107)
未實現兌換損益	-	(4,542)	-	(4,542)
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				
未實現損益	(10,842)	(1,002)	-	(11,844)
合 計	\$ (75,949)	\$ (5,544)	\$ -	\$ (81,493)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六)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2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1)	\$ 15	\$ (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66	-	16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1,493)	6,299	(25,1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1,398)	\$ 6,314	\$ (25,084)

項 目	111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725	\$ (345)	\$ 1,380

項 目	111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86	\$ -	\$ 18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9,351	(21,870)	87,4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1,262	\$ (22,215)	\$ 89,047

(二十七) 每股盈餘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 157,614	\$	\$ 224,4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5,908		105,73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1.49	\$	\$ 2.1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	\$ 157,614	\$	\$ 224,40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57,614	\$	\$ 224,4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5,908		105,7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仟股)	338		52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06,246		106,25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1.48	\$	\$ 2.1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吳羽)	本公司之子公司
SHINI HOLDING COMPANY LTD.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VFT INC. (VFT)	本公司之子公司
KUREHA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SHINI USA INC. (USA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SHINI VIETNAM)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台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英特邦)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蘇州新麗)	本公司之孫公司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新麗)	本公司之孫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杭州新麗)	本公司之孫公司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唐山新麗)	本公司之孫公司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台新)	本公司之孫公司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唐山台新)	本公司之孫公司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青島台新)	本公司之孫公司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湖北台新)	本公司之孫公司
SHINI (COMBODIA) CO., LTD. (SHINI COMBODIA)	本公司之孫公司
昆山新纖麗貿易有限公司(昆山新纖麗)	本公司之孫公司
PT. SHINI NONWOVENS INDONESIA (SHINI INDONESIA)	本公司之孫公司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AOLI)	本公司之孫公司
WORLD FURNITURE GROUP (WFG)	本公司之孫公司
S INTERNATIONAL INC. (SII)	本公司之孫公司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AFA)	本公司之孫公司
MS NONWOVEN INC. (MSNI)	本公司之孫公司
AMERICAN NONWOVEN INC. (ANI)	本公司之孫公司
健寶衛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三榮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凱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簡榮財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除其他附註已揭露者外)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 公 司	\$ 4,929	\$ 2,110
孫 公 司	5,918	6,660
實質關係人	2,390	1,072
合 計	\$ 13,237	\$ 9,842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
收款條件約為月結90天。

2.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台灣吳羽	\$ 3,600	\$ 5,680
實質關係人	1,714	1,714
合 計	\$ 5,314	\$ 7,394

上開廠房出租係考量當地租金行情計收並按月收取租金。

3.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SHINIH VIETNAM	\$ 12,330	\$ 16,004
孫公司-AOLI	3,756	3,658
孫公司-PT SHINIH	2,529	3,472
孫公司-蘇州新麗	10,237	-
孫 公 司	32	-
實質關係人	-	14
合 計	\$ 28,884	\$ 23,148

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提供供應鏈服務所收取之酬勞金及零配件。

4. 佣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SHINIH VIETNAM	\$ 3,376	\$ 4,125
子 公 司	399	433
孫公司-蘇州新麗	532	1,844
孫 公 司	313	833
合 計	\$ 4,620	\$ 7,235

5.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 公 司	\$ 3,543	\$ 1,122
孫 公 司	212	1,747
實質關係人	4,001	10,922
合 計	\$ 7,756	\$ 13,79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月結90天。

6. 承租協議

(1)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流動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578	\$ 570
合 計	\$ 578	\$ 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8,306	\$ 8,884
合 計	\$ 8,306	\$ 8,884

(2)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30	\$ 137
合 計	\$ 130	\$ 137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不動產做為員工宿舍使用，租金係考量當地租金行情計收並按月收取租金。

7. 應收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台灣吳羽	\$ 1,275	\$ 1,470
實質關係人	1,666	619
合 計	\$ 2,941	\$ 2,089

8.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SHINIH VIETNAM	\$ 6,839	\$ 18,580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786	\$ 873
孫公司-蘇州新麗	2,959	2,109
孫公司-AOLI	2,291	1,917
孫 公 司	2,946	3,446
實質關係人	217	174
合 計	\$ 18,038	\$ 27,099

其他應收款主係本公司代子孫公司採購原料、設備等應收款及應收股利款。

9.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23	\$ 18
子公司-SHINIH VIETNAM	1,687	-
孫公司-蘇州新麗	201	975
實質關係人-健寶衛材	544	5,162
合 計	\$ 2,655	\$ 6,155

10.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USA HOLDING	\$ -	\$ 1,616
子公司-台灣吳羽	922	789
子公司-SII	1,847	-
孫公司-蘇州台新	-	3,560
實質關係人	304	60
合 計	\$ 3,073	\$ 6,025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子孫公司代付本公司管理服務等之應付款。

11. 購買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子 公 司	\$ 55	\$ 20,922
孫 公 司	255	3,561
合 計	\$ 310	\$ 24,483

(三) 背書保證

被保證人	保證事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HOLDING	銀行融資額度	\$ 675,510	\$ 675,620

被保證人	保證事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VFT	銀行融資額度	\$ 92,115	\$ 92,130
孫公司-AOLI	銀行融資額度	92,115	92,130
子公司-台灣吳羽	銀行融資額度	135,353	135,355
合 計		\$ 995,093	\$ 995,235

(四)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資訊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264	\$ 21,541
退職後福利	639	612
合 計	\$ 22,903	\$ 22,153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履約保證及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543,074	\$ 537,49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15,077	244,810
合 計	\$ 758,151	\$ 782,30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情形如下：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 3,013	\$ 9,486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08	\$ 11,918

(三) 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泰銖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可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139	30.7050	\$ 434,132
人民幣	1,004	4.3352	4,351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94,972	30.7050	2,916,111
泰銖	91,354	0.9017	82,374
人民幣	8,276	4.3352	35,8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4	30.7050	5,332
人民幣	52	4.3352	225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4,098	30.71	\$ 432,962
人 民 幣	762	4.4094	3,3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86,697	30.71	2,662,467
泰 銖	87,473	0.8941	78,210
人 民 幣	16,725	4.4094	73,74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34	30.71	7,164
人 民 幣	623	4.4094	2,745

本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12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329仟元及4,264仟元。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金融資產，尚無其他價格風險項目。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328,544	\$ 343,952
金融負債	(260,000)	(250,000)
淨 額	\$ 68,544	\$ 93,952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128,173	\$ 109,632
金融負債	(1,503,750)	(1,340,687)

項 目	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淨 額	\$ (1,375,577)	\$ (1,231,055)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財務報導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0.25%，將使112及111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439仟元及3,078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 信用集中風險

本公司銷售對象並未集中於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無。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顯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

產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本公司評估，未有減損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約為1,172,900仟元及1,151,900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 流 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792,020	\$ -	\$ -	\$ 792,020	\$ 790,000
應付票據	9,473	-	-	9,473	9,473
應付帳款	7,348	-	-	7,348	7,348
其他應付款	29,245	-	-	29,245	29,245
租賃負債	700	2,800	6,300	9,800	8,884
長期借款	198,367	820,120	-	1,018,487	973,750
存入保證金	-	4,456	-	4,456	4,456
合 計	\$ 1,037,153	\$ 827,376	\$ 6,300	\$ 1,870,829	\$ 1,823,15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 流 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53,059	\$ -	\$ -	\$ 453,059	\$ 450,687
應付票據	11,844	-	-	11,844	11,844
應付帳款	14,452	-	-	14,452	14,452
其他應付款	51,862	-	-	51,862	51,862
租賃負債	700	2,800	7,000	10,500	9,454
長期借款	185,351	988,079	-	1,173,430	1,140,000
存入保證金	-	4,954	-	4,954	4,954
合 計	\$ 717,268	\$ 995,833	\$ 7,000	\$ 1,720,101	\$ 1,683,25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 1)	\$ 510,327	\$ 530,07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1,814,272	1,673,799
融負債(註 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無。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六。
3.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營運區域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1	SHINIH HOLDING CO.,LTD.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321,876 (USD 75,619)	NTD 4,643,752 (USD 151,238)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2,514 (CNY 7,500)	NTD 32,514 (CNY 7,500)	NTD 32,514 (CNY 7,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5,353 (USD 500)	NTD 15,353 (USD 500)	NTD 15,353 (USD 500)	2.5%	2	-	營業週轉	-	-	-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46,058 (USD 1,500)	NTD 46,058 (USD 1,500)	NTD 46,058 (USD 1,500)	3.5%	2	-	營業週轉	-	-	-		
		SHINIH (CAMBODIA)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878 (USD 61)	-	-	-	2	-	營業週轉	-	-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22,820 (USD 4,000)	NTD 92,115 (USD 3,000)	NTD 92,115 (USD 3,000)	5%	2	-	營業週轉	-	-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05 (USD 1,000)	-	-	-	2	-	營業週轉	-	-	-	NTD 696,563 (USD 22,686)	NTD 928,750 (USD 30,248)
		PT. 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05 (USD 1,000)	NTD 15,353 (USD 500)	NTD 15,353 (USD 500)	5%	2	-	營業週轉	-	-	-		
2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SHINIH (CAMBODIA)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9,921 (USD 323)	-	-	-	1	-	營運週轉	-	-	-	NTD 23,154	NTD 46,309
3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7,341 (CNY 4,000)	NTD 17,341 (CNY 4,000)	NTD 17,341 (CNY 4,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423,987 (CNY 97,801)	NTD 847,974 (CNY 195,602)
		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8,670 (CNY 2,000)	NTD 4,335 (CNY 1,000)	NTD 4,335 (CNY 1,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50,721 (CNY 11,700)	NTD 43,352 (CNY 10,000)	NTD 43,352 (CNY 10,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3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423,987 (CNY 97,801)	NTD 847,974 (CNY 195,602)
4	AMERICAN NONWOVEN INC.	VFT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76,763 (USD 2,500)	NTD 76,763 (USD 2,500)	NTD 43,950 (USD 1,431)	4%	2	-	營業週轉	-	-	-	NTD 304,310 (USD 9,911)	NTD 608,620 (USD 19,822)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55,269 (USD 1,800)	NTD 55,269 (USD 1,800)	NTD 55,269 (USD 1,800)	4%	2	-	營業週轉	-	-	-	NTD 91,293 (USD 2,973)	NTD 121,724 (USD 3,964)
5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SHINIH US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4,564 (USD 800)	NTD 24,564 (USD 800)	NTD 9,874 (USD 322)	4%	2	-	營業週轉	-	-	-	NTD 135,963 (USD 4,428)	NTD 271,926 (USD 8,856)
		WORLD FURNITURE GROUP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1 (USD 100)	-	-	4%	2	-	營業週轉	-	-	-		
		S INTERNATIONAL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2,282 (USD 400)	NTD 12,282 (USD 400)	-	4%	2	-	營業週轉	-	-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0,705 (USD 1,000)	NTD 30,705 (USD 1,000)	NTD 18,423 (USD 600)	4%	2	-	營業週轉	-	-	-		
6	MS NONWOVEN INC.	VFT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9,958 (USD 650)	NTD 19,958 (USD 650)	NTD 16,888 (USD 550)	3.5%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9,805 (USD 971)	NTD 59,610 (USD 1,941)
7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52,022 (CNY 12,000)	NTD 52,022 (CNY 12,000)	NTD 52,022 (CNY 12,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68,491 (CNY 15,799)	NTD 136,983 (CNY 31,598)
8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8,179 (CNY 6,500)	NTD 28,179 (CNY 6,500)	NTD 28,179 (CNY 6,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68,136 (CNY 15,717)	NTD 136,272 (CNY 31,433)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6,503 (CNY 1,500)	NTD 6,503 (CNY 1,500)	NTD 6,503 (CNY 1,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9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56,671 (CNY 59,206)	NTD 513,343 (CNY 118,41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9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NTD 10,838 (CNY 2,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56,671 (CNY 59,206)	NTD 513,343 (CNY 118,413)
10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6,849 (CNY 8,500)	NTD 36,849 (CNY 8,500)	NTD 36,849 (CNY 8,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64,098 (CNY 14,785)	NTD 128,196 (CNY 29,571)
11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84,246 (CNY 42,500)	NTD 184,246 (CNY 42,500)	NTD 184,246 (CNY 42,500)	3%	2	-	營業週轉	-	-	-	NTD 238,272 (CNY 54,962)	NTD 476,544 (CNY 109,92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之100%，其餘對象為貸與公司淨值之30%。

註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之200%，其餘對象為貸與公司淨值之40%。

註5：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證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	本公司	VFT INC.	2		NTD 184,230 (USD 6,000)	NTD 92,115 (USD 3,000)	-	-						
○	本公司	SHINIH HOLDING CO., LTD.	2		NTD 829,035 (USD 27,000)	NTD 675,510 (USD 22,000)	-	-						
○	本公司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3	NTD 1,716,550	NTD 184,230 (USD 6,000)	NTD 92,115 (USD 3,000)	-	-	28.99%	NTD 3,433,101		Y	N	N
○	本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2		NTD 170,000 NTD 15,353 (USD 500)	NTD 120,000 NTD 15,353 (USD 500)	NTD 30,000 -	-						

註1:本公司填○

註2: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填2。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孫公司填3。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50%。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0%。

註5:上表所稱之「餘額、金額」，除實際動支金額乙項外皆指於事實發生日(董事會決議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所發生之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或金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外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註2)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使用權資產	111年11月24日	註1	CNY 2,857	CNY 78,414	註2	註2	太倉市人民政府婁東街道辦事處	無	因應當地政府都市規劃	註3	註2

註1：係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於西元1993年取得土地使用權及陸續建置之廠房。

註2：交易金額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暨地上房屋建築、設備等不可搬遷物及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約、搬遷支出等補償，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註3：當地政府徵收補償價金及鑑價報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及帳款之比率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參閱合併財務報 告附註四	(銷貨)	(NTD 133,166)	(67%)	依雙方約 定之條件 辦理	—	—	—	—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其他應收款 NTD 184,348	-	-	-	-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4,572	註3	-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600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4	銷貨收入	6,003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4	其他收入	9,941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4	佣金收入	532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1	佣金收入	3,376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1	其他收入	12,444	註3	1%
		PT.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4	其他收入	2,567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4	其他收入	3,758	註3	-
1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10	註3	-
2	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利息收入	2,026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3	利息收入	5,283	註3	-
		PT.SHINIH NONWOVENS INDONESIA	6	利息收入	889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利息收入	829	註3	-
3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銷貨收入	1,812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6	銷貨收入	\$ 624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6	其他收入	7,215	註3	-
4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5,316	註3	-
5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8,365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利息收入	1,331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利息收入	500	註3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7	銷貨收入	791	註3	-
6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租金收入	19,541	註3	1%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1,311	註3	-
7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租金收入	6,613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825	註3	-
8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2,038	註3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1,727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利息收入	1,079	註3	-
9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銷貨收入	45,821	註3	2%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租金收入	2,948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0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VFT INC.	7	銷貨收入	\$ 64,800	註3	3%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銷貨收入	133,166	註3	6%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利息收入	566	註3	-
11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收入	1,871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8	其他收入	3,741	註3	-
		S INTERNATIONAL INC.	8	其他收入	2,619	註3	-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25,627	註3	1%
		VFT INC.	7	其他收入	11,785	註3	1%
		MS NONWOVEN INC.	8	其他收入	748	註3	-
		VFT INC.	6	銷貨收入	15,155	註3	1%
12	AMERICAN NONWOVEN INC.	AMERICAN NONWOVEN INC.	6	其他收入	9,353	註3	-
		VFT INC.	7	銷貨收入	8,638	註3	-
13	AMERICAN NONWOVEN INC.	VFT INC.	7	利息收入	2,426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利息收入	2,184	註3	-
		S INTERNATIONAL INC.	8	銷貨收入	516	註3	-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2	銷貨收入	2,481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4	SHINIHI VIETNAM COMPANY LTD.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6	銷貨收入	\$ 5,020	註3	-
		PT.SHINIHI NONWOVENS INDONESIA	6	銷貨收入	1,468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銷貨收入	3,450	註3	-
15	S INTERNATIONAL INC.	SHINIHI VIETNAM COMPANY LTD.	7	其他收入	6,222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8	其他收入	4,970	註3	-
16	MS NONWOVEN INC.	VFT INC.	7	利息收入	668	註3	-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275	註3	-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32	註3	-		
		SHINI H VIETNAM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6,796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2,959	註3	-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4	其他應收款	2,290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4	其他應收款	1,315	註3	-		
		PT.SHINI H NONWOVENS INDONESIA	4	其他應收款	1,139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77	註3	-		
		1	SHINI H HOLDING COMPANY LTD.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1,434	註3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23,611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72,067	註3	1%		
PT.SHINI H NONWOVENS INDONESIA	6			其他應收款	15,575	註3	-		
SHINI H VIETNAM COMPANY LTD.	3			其他應收款	61,801	註3	1%		
SHINI H USA INC.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 限公司	3 6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2,323 11,708	註3 註3	-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6	其他應收款	\$ 35,125	註3	1%
2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3	其他應收款	9,045	註3	-
3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836	註3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3	應收帳款	622	註3	-
4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84,348	註3	3%
5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0,870	註3	-
		昆山新纖麗貿易有限公 司	8	其他應收款	4,335	註3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43,569	註3	1%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17,341	註3	-
6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 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10,838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10,838	註3	-
7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36,849	註3	1%
8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 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28,179	註3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6,503	註3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 公司	8	其他應收款	2,087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9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7	其他應收款	\$ 57,315	註3	1%
10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8	應收帳款	8,663	註3	-
11	MS NONWOVEN INC.	VFT INC.	7	其他應收款	16,888	註3	-
		AMERICAN NONWOVEN INC.	8	其他應收款	3,272	註3	-
12	S INTERNATIONAL INC.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	其他應收款	1,847	註3	-
13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VFT INC.	7	應收帳款	15,090	註3	-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8,263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應收款	18,423	註3	-
14	AMERICAN NONWOVEN INC.	S INTERNATIONAL INC.	8	應收帳款	508	註3	-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8	其他應收款	55,269	註3	1%
		VFT INC.	7	其他應收款	44,115	註3	1%
15	WORLD FURNITURE GROUP	VFT INC.	7	應收票據	5,764	註3	-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921	註3	-
		VFT INC.	7	其他應收款	7,738	註3	-
16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SHINIH USA INC.	7	其他應收款	6,769	註3	-
17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687	註3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八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6. 子公司對孫公司。
7. 孫公司對子公司。
8.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不織布、地毯、壁毯、輸送帶及空氣濾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NTD	54,800	NTD	54,800	55,000	84.62%	NTD	34,349	NTD	8,223	NTD	6,749	註19、20
	SHINI HOLDING CO.,LTD.	註2	有價證券買賣與投資	USD	6,700	USD	6,700	10,000,000	100%	NTD	2,321,865	NTD	284,842	NTD	284,814	註19、20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註3	經營紡織品、聚酯棉等進出口買賣及轉投資業務	USD	50	USD	50	50,000	100%	NTD	14,328	NTD	101	NTD	2,095	註19、20
	VFT INC.	註4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800	USD	1,800	100	100%	NTD	289,529	NTD	19,595	NTD	20,450	註19、20
	KUREHA (THAILAND) CO.,LTD.	註5	毛毯、空氣濾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18	USD	1,018	37,500	50%	NTD	82,374	NTD	34,449	NTD	17,224	註20
	SHINI VIETNAM COMPANY LTD.	註6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2,000	USD	2,000	-	100%	NTD	216,331	NTD	39,206	NTD	39,054	註19、20
	SHINI USA INC.	註7	有價證券買賣與投資	USD	1,100	USD	1,100	1,100,000	100%	NTD	66,006	NTD	17,048	NTD	17,740	註19、20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	註8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NTD	2,000	NTD	2,000	200,000	100%	NTD	1,206	NTD	(118)	NTD	(118)	註20
	SHINI HOLDING CO.,LTD.	註9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USD	1,500	USD	1,500	-	100%	USD	1,166	USD	2,171		註17	註20
	PT.SHINI NONWOVENS INDONESIA	註10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USD	6,435	USD	6,435	-	99%	USD	4,918	USD	(55)		註17	註20

(接次頁)

(承前頁)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SHINI USA INC.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註11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00	USD 1,000	-	100%	USD 4,428	USD 326	註17	註20
	WORLD FURNITURE GROUP	註12	投資事業	USD 400	USD 400	-	100%	USD (1,028)	USD 240	註17	註20
WORLD FURNITURE GROUP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註13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400	USD 400	-	80%	USD (1,308)	USD 61	註17	註20
	SINTERNATIONAL INC.	註14	一般商品貿易	USD 100	USD 100	-	100%	USD 67	USD (31)	註17	註20
VFT INC.	MS NONWOVEN INC.	註15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7,428	USD 7,428	-	100%	USD 1,139	USD (80)	註17	註20
	AMERICAN NONWOVEN INC.	註16	不織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USD 100	USD 100	-	100%	USD 9,911	USD 446	註17	註20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台灣台南市鹽水區水秀里土庫2-23號

註2: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APIA WESTERN SAMOA

註3:P.O.BOX 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4:1040 S.Vail AVE. Montebello,CA

註5:525 Moo 4 Bangpoo Industrial Estate, Sukhumvit RD., Praksa, Muang District, Samutrpakarn 10280 Thailand

註6:B3-3 Cu Chi Northwest Industrial Zone,Cu Chi District, HCMC,Vietnam

註7:1040 S VAIL AVENUE MONTEBELLO,CA 90640 LOS ANGELES COUNTY CALIFORNIA

註8:台灣新北市林口區仁愛里文化二路1段266號5樓之1

註9:Phnom Penh Special Economic Zone (Sangkat Kantouk, Sangkat Phleung Chhes Rotes, Sangkat Beung Thom, Khan Por Senchey, Phnom Penh)

註10:Kawasan Industri Indotaisei Sektor IA Blok D-Z, Kalihurip Cikampek, Karawang-Jawa Barat

註11: 820 S VINTAGE AV#A ONTARIO CA 91764 CALIFORNIA

註12: 9141 Arrow Route, Rancho Cucamonga, CA

註13: 785 E. Harrison Street, Corona, CA

註14: 1040 S.VAIL AVE.MONTEBELLO, CA

註15: 275 Industrial DR, Pontotoc, MS

註16: 9141 Arrow Route, Rancho Cucamonga, CA

註17: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18: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19: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之差異數係集團內順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20: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5)
					匯出	收回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1,410 (USD 2,000)	註2	NTD 60,000	-	-	NTD 60,000	NTD (51,857)	100%	NTD (53,863)	NTD (11,768)	NTD 131,709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76,763 (USD 2,500)	註2	NTD 8,430	-	-	NTD 8,430	NTD 209,405	11%	NTD 23,502	NTD 31,854	NTD 40,172
“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	註1	註1			註1	NTD 209,405	89%	NTD 185,910	NTD 385,589	-
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52,813 (USD 1,720)	註1	註1	-	-	註1	NTD 12,401	100%	NTD 12,401	NTD 68,492	-
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15,144 (USD 3,750)	註1	註1	-	-	註1	NTD 18,546	100%	NTD 18,546	NTD 238,273	-
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1,410 (USD 2,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5,151	100%	NTD 5,151	NTD 68,136	-
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53,525 (USD 5,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15,424	100%	NTD 15,361	NTD 256,670	-
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64,481 (USD 2,100)	註1	註1	-	-	註1	NTD (9,149)	100%	NTD (9,769)	NTD 64,080	-
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92,115 (USD 3,000)	註1	註1	-	-	註1	NTD (3,154)	100%	NTD (3,154)	NTD 22,259	-
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不織布等製造銷售	NTD 115,144 (USD 3,750)	註1	註1	-	-	註1	NTD (10,510)	100%	NTD (10,510)	NTD (28,574)	-
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NTD 9,212 (USD 300)	註1	註1	-	-	註1	NTD 1,387	100%	NTD 1,387	NTD (1,80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60,545	NTD 882,155 (USD 28,730)	NTD 2,059,861

(接次頁)

(承前頁)

註1：本公司自台灣匯出USD3,000仟元投資設立SHINI HOLDING CO., LTD.，並透過SHIN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新麗纖維製品(唐山)有限公司、台新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及昆山新麗貿易有限公司。

註2：係直接投資大陸。

註3：係按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5：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將大陸投資事業之股利或盈餘匯回者，得扣除其投資累積金額，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累積匯出投資金額為160,545仟元；累計自大陸匯回之盈餘為171,881仟元。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麗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075,234	22.06%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94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支票存款		1,083
活期存款		43,860
外幣存款		
活期存款	(USD) 2,648	81,315
	(JPY) 486	105
	(CNY) 569	2,465
	(EUR) 13	428
定期存款	(USD) 5,000	153,525
銀行存款合計		282,781
合 計		\$ 283,175

註：美金對台幣匯率為 USD\$1 = NT\$ 30.7050
 日幣對台幣匯率為 JPY\$1 = NT\$ 0.2172
 人民幣對台幣匯率為 CNY\$1 = NT\$ 4.3352
 歐元對台幣匯率為 EUR\$1 = NT\$ 33.980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金信昌實業有限公司	貨款	\$ 1,428
美思夢實業有限公司	貨款	938
八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878
良頂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784
泓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781
金城蓆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743
安發床業行	貨款	515
其 他 (註)	貨款	2,783
合 計		\$ 8,850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廣越企業(股)公司	貨款	\$ 2,832
金信昌實業有限公司	貨款	1,400
美思夢實業有限公司	貨款	1,366
億進寢具企業有限公司	貨款	1,286
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1,040
江西祥和製棉工廠	貨款	990
其 他(註)	貨款	10,693
小 計		19,607
減：備抵損失		(764)
合 計		\$ 18,843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 51,133	\$ 53,116
在 製 品		130	130
製 成 品		20,443	29,984
合 計		\$ 71,706	\$ 83,23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增加金額 (註 1)	減少金額 (註 2)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SHINIH HOLDING CO., LTD.	10,000,000	\$ 2,060,585	100	\$ 261,280	\$ -	\$ 2,321,865	100	\$ 2,321,876	-
SHINIH VIETNAM COMPANY LTD.	-	258,486	100	33,484	(75,639)	216,331	100	217,336	-
SUNBURST INTERNATIONAL LTD.	50,000	12,233	100	2,095	-	14,328	100	23,154	-
VFT INC.	100	269,512	100	20,017	-	289,529	100	289,598	-
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KUREHA (THAILAND) CO., LTD.	-	41,844	100	(53,612)	-	(11,768)	100	(11,689)	-
新麗纖維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37,500	78,210	50	17,389	(13,225)	82,374	50	82,374	-
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	-	18,241	11	22,640	(9,027)	31,854	11	47,571	-
英特邦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27,208	85	7,141	-	34,349	85	34,349	-
SHINIH USA INC.	200,000	1,324	100	(118)	-	1,206	100	1,206	-
	1,100,000	48,533	100	17,473	-	66,006	100	87,301	-
		<u>\$ 2,816,176</u>		<u>\$ 327,789</u>	<u>\$ (97,891)</u>	<u>\$ 3,046,074</u>		<u>\$ 3,093,076</u>	

註 1:本期增加包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註 3)	\$ 357,6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493)
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調整	1,4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量數	166
合計	<u>\$ 327,789</u>

註 2：係收取現金股利。

註 3：金額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57,940 仟元及個體財報認列集團內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遞延所得稅(293)仟元。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 30,000	113/05/31	土地、建物及其改良物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60,000	113/05/31	同上	
	小 計	<u>90,000</u>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	130,000	113/11/09		
信用借款	彰化銀行	50,000	113/05/31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	100,000	113/04/30		
信用借款	永豐銀行	160,000	113/11/30		
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100,000	113/11/09		
信用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60,000	113/09/02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100,000	113/09/01		
	小 計	<u>700,000</u>			
	合 計	<u>\$ 790,000</u>			

註：短期借款之未使用融資額度約為 772,917 仟元，利率區間為 1.76%~1.95%。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 7,582
長榮超音波	設備款	1,260
其 他(註)		631
合 計		\$ 9,473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台灣羅門哈斯化學工業股份有	貨款	\$ 1,348
驊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812
產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71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627
興銘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	506
百惠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貨款	451
其 他(註)	貨款	238
合 計		\$ 4,693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餘額	契約期限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凱基銀行	擔保借款	\$ 600,000	115/05/08	土地、建物及其改良物	2
上海銀行	擔保借款	66,667	114/10/12	同上	3
上海銀行	擔保借款	150,000	116/12/27	同上	3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157,083	114/01/05	同上	4
小計		973,750			
減：一年內到期		(178,333)			
小計		\$ 795,417			

- 註： 1、上列借款之未使用融資額度約為 400,000 仟元，利率區間為 1.90%~2.37%。
 2、凱基銀行為到期償還本金。
 3、上海銀行分別於 112 年 1 月及 114 年 3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為 12 期償還本金。
 4、彰化銀行於 111 年 2 月起分 24 個月償還本金。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仟)	單位	金 額
樹 脂 棉	3,401	碼	\$ 121,049
針軋樹脂棉	258	碼	53,325
直 立 棉	585	公斤	45,847
車 棉 布	396	碼	13,410
捲 線 材	258	公斤	9,456
絨球棉加工	34	公斤	5,071
其 他			17,535
銷貨收入總額			265,693
減：銷貨退回			(200)
銷貨折讓			(58)
銷貨收入淨額			265,435
租賃收入			31,605
營業收入淨額			\$ 297,040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物料：	
期初原物料	\$ 64,141
加：本期進料淨額	78,033
盤 盈	36
減：期末原物料	(51,133)
出售原料	(6,476)
轉列費用	(4,818)
本期耗用原料	79,783
直接人工	24,387
製造費用	40,877
製造成本	145,047
加：期初在製品	2,465
減：期末在製品	(130)
製成品成本	147,382
加：期初製成品	41,687
購入商品	8,271
減：轉列費用	(8,881)
期末製成品	(20,443)
報 廢	(2,086)
盤 虧	(20)
產銷成本	165,910
出售原料成本	6,476
銷貨成本合計	172,386
未分攤製造費用	71,472
租賃成本	5,046
報 廢	2,086
盤 盈	(16)
營業成本	\$ 250,974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間接人工	\$ 30,253
折 舊	21,804
水電瓦斯費	10,870
燃 料 費	5,477
加 工 費	12,251
修 繕 費	5,254
保 險 費	8,765
包 裝 費	2,219
運 費	2,171
其他費用	13,285
減：未分攤製造費用	(71,472)
合 計	\$ 40,877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13,944	\$ 72,395	\$ 21,044	\$ 107,383
保 險 費	1,457	6,174	2,796	10,427
折 舊	181	5,583	46,586	52,350
運 費	8,633	211	1,820	10,664
勞 務 費	14	6,494	182	6,690
出 口 費 用	3,777	140	54	3,971
樣 品 費	425	23	11,713	12,161
其 他 費 用(註)	8,947	17,394	14,091	40,432
合 計	<u>\$ 37,378</u>	<u>\$ 108,414</u>	<u>\$ 98,286</u>	<u>\$ 244,078</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052 號

會員姓名：(1) 黃千真
(2) 楊貞瑜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85號15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39792563



事務所電話：(04)36005588

委託人統一編號：33375909

會員書字號：(1) 中市會證字第 1003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025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黃千真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貞瑜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1 日